

金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发出。

2. 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会议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3. 出席人员：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名（其中：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1 人、委托出席的董事 0 人）。董事宋建彪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

4.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建勋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.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参与竞拍天津市城科智能热力有限公司 100%股权〉的议案》

本次竞购天津市城科智能热力有限公司 100%股权，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，拓展主营业务布局，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扩大供热业务规

模，提升区域市场占有率。如公司被确认为最终受让方，交易完成后，天津市城科智能热力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参与竞拍天津市城科智能热力有限公司 100%股权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22 日